

# 港研資局推兩計劃聚才 每年資助逾2200萬

全方位支援學者出海 促進青年研究者跨地域合作

隨着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的香港園區正式啟用，特區政府正以「只爭朝夕」的決心全速匯聚多元人才與科技企業，為香港深度融入國家發展戰略注入強大動力。為進一步提升香港學術界的國際競爭力與創新能力，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研究資助局（RGC）將於下學年推出兩項全新資助計劃，包括資助本地資深學者赴海外交流的「研資局海外研究學者計劃」，以及支持內地及香港的青年科研人才學術發展的「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香港研究資助局青年研究計劃」，每年涉及逾2,200萬元資助，以構建涵蓋中等資歷學者與青年人才的全方位資助體系，全面提升香港學術界的國際影響力。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陸雅楠

研資局海外研究學者計劃將於2026/2027至2028/2029學年以試點形式推行，每年資助40名合資格本地大學學者。計劃特別着重中期學者（Mid-career scholar），鼓勵他們前往海外實驗室、研究單位、醫療及臨床機構，開展研究或參與專業培訓，透過持續進修與專業發展，強化大學的研究實力。

## 海外研究學者計劃每年40名額

以2026/2027學年為例，每名獲選學者可獲每月高達4.8萬元研究津貼，最長資助期為6個月，同時享有最高8萬元的補充資助，用於支付研究、會議等合理開支，即總資助額最多達1,470多萬元。該計劃全方位支援學者及其家屬或研究團隊於海外期間的生活、住宿、交通、醫療及實驗室等所需費用。

## 青年研究計劃 聚焦六策略學科

在青年學者方面，研資局已預留800萬元，專供2026/2027學年啟動的「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香港研究資助局青年研究計劃」使用。該計劃以試驗形式運行，聚焦於信息科學、生物科學、新材料科學、海洋與環境科學、醫學科學及管理科學等前沿策略領域。首輪為期四年，預計資助約十個合作項目，藉跨地域科研合作提升項目質素與學術影響力。

香港申請者可就研究項目申請不超過80萬元（附加行政費用除外）。申請人須為大學本部指定職級的全職教學人員，並擔任副教授或同等職位不滿3年，或取得博士後經驗不超過12年。

立法會教育界議員鄧飛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香港以往對公帑資助離境研究有一定限制，過去若未獲大學額外資助，學者往往難以成行，尤其對財政資源有限地區的學者而言，缺乏經費成為參



▲左圖為香港科技大學霍英東研究院的實驗室，右圖為香港中文大學內的實驗室。 資料圖片



●圖為去年11月，研資局嘉許香港優秀研究學者及舉行傑出研究學者協會成立典禮。 資料圖片

與國際合作的主要障礙，並影響整體學術交流水平。如今研資局海外研究學者計劃能直接支援學者赴海外進行科研交流屬一大突破，學者同時可爭取所屬大學及研資局的資助，有效提升他們參與國際交流的動力及機會，對提升本港整體學術交流質素大有裨益。

透過海外交流，他認為本地學者不僅能提升自身研究水平、發表更高質素論文，還可推動研究成果轉化為市場化產業，對香港教育、科研水平，以及河套區和其他產業園的發展均有直接推動作用。

不過，他強調受資助學者應保持一定的國際政治敏感度，部分對中國或香港不友善的國家或地區，可能會以各種理由質疑學者的動機，甚至對其作出技術竊取或抹黑學者有政治目的等無理指控，對學者構成不必要的阻礙和壓力。因此，無論特區政府或計劃參與者，在有需要時宜檢討計劃安排，主動防範潛在

風險。

有關「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香港研究資助局青年研究計劃」的試行安排，鄧飛認為是次將資源更聚焦於重點學科，可帶動本地學者積極投身具戰略價值的研究領域，加上計劃屬兩地合作，成果既可助力國家發展，亦能豐富本地科研生態，相得益彰。

鄧飛認為，該兩項新計劃有助補足香港在科研資金流等方面的短板，對香港長遠創新發展具有積極而深遠的意義。

##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香港研究資助局青年研究計劃」詳情

●計劃宗旨：由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與香港研究資助局共同設立，以資助內地與香港青年科研人員的聯合研究項目，加強兩地青年學者的學術培育與協同創新

●試行期：3年（試驗性質）

●資助名額：每年約10個研究項目，每項資助期為4年，重點領域涵蓋信息科學、生物科學、新材料科學、海洋與環境科學、醫學科學、管理科學

## 「研資局海外研究學者計劃」項目詳情

●計劃宗旨：資助本地大學的中期學者前往海外頂尖研究機構進行沉浸式研究交流，以拓寬國際視野、掌握前沿趨勢，提升個人研究能力及本地大學的國際知名度

●試行期：2026/2027學年至2028/2029學年

●資助名額：40

●資助金額：每月4.8萬元研究津貼（最長6個月），另加補充資助最高8萬元，用於研究及會議等開支

●申請資格：1. 須為教資會資助大學的全職人員，並可於香港合法居留及工作

2. 職級須為副教授，或於2022/23學年或其後晉升為教授；助理教授若在獲資助時已獲確任為副教授，亦符合資格

3. 未同時獲選「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傑出學者」或「研資局研究學者」

4. 主要從事學位課程工作，並投入至少80%工作時間於教學與研究

## 教育局定六大重點 增撥資源推「留學香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楊梓穎）香港特區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將於周二（27日）召開會議，特區政府教育局向委員會提交文件，交代2026年六大工作重點，首項是落實本港國際教育樞紐與人才集聚高地的建設。局方表示，會透過讓資助大學擴招非本地生，促進香港高等教育擴容提質，並會藉「留學香港專班」，及為大學校長會撥款約4,000萬元，做好國際推廣等。文件表示，為配合國家「十五五」規劃建議及《教育強國建設規劃綱要（2024—2035年）》目標，特區政府將加快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發展，鞏固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教育高度國際化、多元化的優勢，推動教育更高質量發展。

就2026年教育局的六大工作，在教育樞紐建設方面，文件表示，2024/2025學年修讀教資會資助課程的非本地學生已增至26,600人，同比升幅15%，學生來自逾100個國家及地區。而為支持專上界別繼續擴容提質，特區政府將由2026/2027學年起放寬資助大學授課課程自費招收非本地生上限至50%；研究院研究課程超額收生自資學額上限，亦由100%增至120%。各院校可按自身條件循序漸進，吸引更多海外（尤其「一帶一路」國家）及內地學生來港。

### 撥款4000萬推廣港教育品牌

為加強國際推廣，教育局成立的「留學香港專班」，會與教資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香港人才服務辦公室、專上院校、海外經貿辦及駐內地辦事處等加強聯動；局方並會全力支持香港中文大學聯同另外7所教資會資助大學，於下月23日至27日在港舉辦「2026亞太國際教育協會年會暨展覽」。

此外，教資會在2025/2028三年期間，會撥款約4,000萬元予大學校長會國際化小組，在美洲、歐洲及亞太等地的國際博覽會聯合設香港館推廣品牌。

另一方面，經修訂《專上學院條例》（第320章）主要條文將於今年8月1日生效，教育局將與評

審局及相關

院校合作確保

新架構落實，並以

針對性措施支援自資專

上界別健康及可持續發展。

在北部都會區方面，文件表示，

特區政府已在北都發展委員會下成立

「大學城籌劃及建設組」，由政務司司長任組

長，並成立調研專班。籌建組將研究把香港優勢學術領域與產業深度結合的路徑，以及促進內地和國際領先大學或研究中心進駐策略；規劃上會探討預

留空間設置不同校園共用配套及附屬設施，包括學

生宿舍，以吸引頂尖學者及優秀學生來港。

同時，為循序漸進在基礎教育階段推動國際教育樞紐，教育局已推出計劃，容許所有直資學校申請上調班級數目及每班學生人數，以增加錄取持學生簽證的非本地學生，並透過參與國際教育展、職務訪問等向海外家長推介。另教育局快將公布《私立學校實務守則》，為私立學校提供清晰實用的管理及營運指引，持續提升教育質素與管理水平，保障學生福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陸雅楠）香港正全力推動科高質量發展，吸引頂尖科研人才與培育本地研究生力軍已成為政策重中之重。事實上，研資局目前已設有多項針對博士生、新晉學者、副教授以至教授等不同科研發展階段提供支援的獎學金及傑出學者計劃，加上即將新增、分別聚焦中等資歷學者和青年科研合作的資助，將可組成全鏈條的多層次研究學者計劃，持續強化本港科研人才梯隊建設，為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奠定堅實的學術與人才基礎。

2009年為吸引世界各地優秀研究生來港，在受資會資助的大學修讀以研究為本的博士學位課程，研資局成立了「香港博士研究生獎學金計劃」，凡有志讀香港資助大學全日制博士學位研究課程的人士，不論國籍、工作經驗和種族背景，均可申請。獲獎博士研究生每年可獲約34萬港元的獎學金，較一般的博士生資助高約五成，另約1.4萬港元的會議及研究活動交通津貼，為期三年。2026/2027學年的獎學金名額為400人。如獲獎者修讀年期多於三年，大學可提供額外資助。同時，為讓博士畢業生投身科研，並為具潛質的研究人員在事業早期提供支持，研資局將原有的「博士後獎學金計劃」於2025/2026年度更名為「研資局新晉學者計劃」，並擴大計劃涵蓋範圍，每年頒發60個獲獎名額。獲資助者在教資會資助大學全職進行博士後研究期間，每年可獲42.5萬港元的津貼，該金額會根據本港綜合消費指數及相關因素按年調整。若於計劃期內晉升為助理教授或研究助理教授，其津貼將改為每年14萬港元的研究資助金，直至24個月的計劃期結束為止。

研資局並設有研資局研究學者計劃/研資局高級研究學者計劃，提供教學及行政職務方面的持續研究支援，以支持副教授及教授級學者專注研究，每年各頒發約10個名額。前者獲冠予「研資局研究學者」名銜，後者則為「研資局高級研究學者」，分別可獲約560萬港元和850萬港元的資助，涵蓋所有學科，臨床與非臨床項目的資助額一致。獲獎者可在60個月的資助期內運用相關經費，包括聘任替假教師、研究人員、購置設備、出差旅費及發表成果等開支。

研資局又特別為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的資深研究員提供延長補假及資助，協助其專注研究與寫作，設立

「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傑出學者計劃」，最高資助額為100萬港元，可用於聘任替假教師、支付生活津貼、差旅及發表成果等費用，項目最長為期12個月。

### ●香港首席研究員資格

- 須為大學本部的全職人員，薪酬由大學撥款支付
- 受聘為副教授級或同等職位不超過3年；或取得博士後學位不超過12年
- 職級須為高級講師至助理講師
- 主要從事學位課程工作，並投入至少80%時間於教學與研究
- 客席教學人員雖不符合以首席研究員身份申請，但可用合作研究員身份參與

海外研究學者計劃  
總資助額可達  
**1,470萬元**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  
委員會及香港研究  
資助局青年研究計劃  
**預留  
800萬元**

推廣香港教育品牌  
為大學校長會撥款  
**約4,000萬元**

文件同時

列出其餘五項重點

工作，包括系統推進數字教育，今年發布《中小學數字教育發展藍圖》及推出AI素養框架；擴展職專教育，支持職訓局擴展香港資訊科技學院及推動青衣校園改建；推進價值觀教育課程架構、國安教育與高中歷史科優化；加強學生精神健康支援與家長教育；以及研究修訂《教育條例》，引入教師執業證書及定期更新要求，計劃於2026年下半年提交修例草案。

